

# 新民晚报 | 星期天夜光杯 / 夜光杯

晚餐灯下桌前，一家人的聚焦点。  
老底子，上海人家往往只有一间房，一间房只有一盏灯，一盏灯下一张桌，晚餐时一家人聚于灯下。灯光亮度往往15支光，泛出淡黄的虚幻圈。

那时，父母白天都工作。晚上，第一批归巢的，是放学的男孩。再调皮男孩也要淘米量水，饭锅里上灶头，趁隙洗菜，边洗边侧脸盯着灶头。饭汁顶着锅盖“噗噗”要溢未溢。赶紧奔到灶台边，一根筷子搁在锅盖下，隔开锅沿与锅盖，留条缝透气。然后俯身，搁小到火火。此时菜也洗好了，堆在漏斗盆里，沥尽。看看头颈上钥匙在否，在！返身锁门，又飞出去疯了。大人回来不放心，再沏一遍茶，然后切菜，“刺啦刺啦”炒菜。忙完已是掌灯时分，母亲探身窗外，高音喇叭喊老大的名字，当然是男孩，于是小老鼠衔着大老鼠灯角纷纷进洞，围拢在灯下吃晚饭。

“食不语，寝不言”，吃饭时默默无语。听到话多，母亲就放下碗：“菜堵不住你的嘴？”久而久之：不响！不一会儿，吃完饭，尤其周末，碗筷摊了一桌，母亲允许暂且不收，全家人聚在灯下桌前，畅所欲言。孩子话少，既无人生经历，活动的空间仅仅局限于学校，大部分时间在上课。做的坏事不能说，玩得开心只能不正当，也不能说。只能听父母聊天，倒也是一大乐事。

父亲走南闯北，脚底粘灰多，故事就多。带山东口音的国语，透露出山东人的憨厚。鲁迅说，憨厚近乎傻。但亲切，因为他是我家。父亲所在的机关在海

关钟楼下，上海刚解放，进城带家属的干部就住在机关闲置的房间，局长与办事员隔着墙，挨着住。那时，荣誉等级很重，领导进门见了老红军，一定正面点头、问好、打招呼，这叫阶级感情。这些都是父亲在饭后灯下断断续续说的。

也是在这张灯圈下的方桌，父亲谈起老家酒鬼的没出息劲儿。半夜起来，黑灯瞎火揭开酒缸，偷着喝酒，抿一口酒，拿起缸边一疙瘩舔一舔，略带霉味，杂味纷呈，天亮了才知是个刷锅布疙瘩。从此我对酒没有好感，也不断提醒自己，千万别成为其二。我当记者时，与七宝酒厂的销售科科长很好，当时我才二十多岁，他已五十多岁，大叔辈。每当厂里出新品种，他总给我几瓶洋酒，希望我喝了提建议，我成了化学实验室的烧杯。他送的酒，瓶盖旋下，就是酒杯，是为了方便销售员在火车上喝。我每天午饭时旋下盖也抿几口。不好，上瘾了！想起父亲说的酒鬼，赶紧将剩下的泼掉，眼不见为净，至今未染酒瘾。

母亲坐在一旁，一脸肃然，沉默不语，握着一把筷子，但凡父亲讲完一个故事，母亲就起身，边叠碗边命令道：“好了，开始各忙各的事了。”母亲教过何代代数，为人处世如数学定理，没有半字废话，冷静理性，有条不紊，但往往令人败兴，优点未必都是好事，我



的辩证法就源于我母亲。洗碗前先擦桌子，便于我们做功课。洗完母亲坐在桌边，纳鞋底做鞋子，裁衣料做衣服，就围着这张桌，一灯多用。父母的言传身教，深深地影响我如火烙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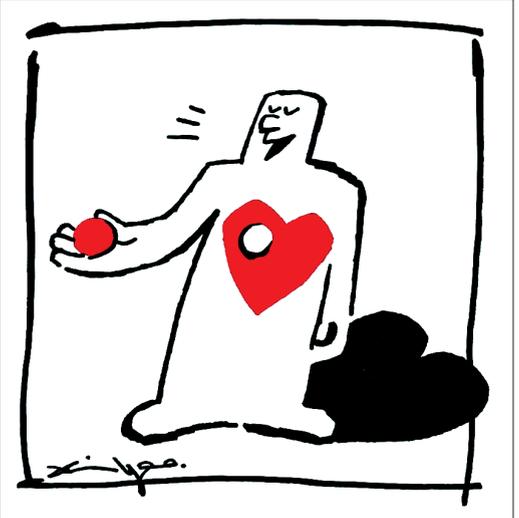
现在我的孩子也大了，老大已成家、开厂。每周日带着媳妇来家团聚，饭后聚在灯下，交流如何留住员工，如何拓展生意。小儿子也在国外读高中，明年就毕业，每年暑假回国，全家人晚上也聚在灯下。灯下，中国父母传播三观的最佳时分。

每每看到王安石与老姐宴别后的诗：“草草杯盘共笑语，昏昏灯火话平生”，心中总涌起温暖的感慨，充满了人生况味。

堂弟成婚，叔父执意要在家中做酒席。这个执念早在二十年前就种下了。当时，村东头做酒席的大师傅年方半百，说起话来掷地有声：“小民，等你儿子结婚，只要走得动，我来烧菜。”这个大师傅在十里八乡是出了名的，菜肴美味，有几手绝活儿，附近的乡亲听说是他掌勺，常常让办席的人家“炸桌”（指超过摆桌预算，客人太多坐不下）。大师傅难请，席做三天，再加上搭灶送席，总要个把星期准备。而且好日子不多，除去农忙和外出打工的高峰期，早被定下了。

灶台搭在院子的一角，空地上支起了一口冒着白烟的汤锅。几口锅在大师傅手里像钢琴的黑白键，到了这边，他把一分为二的猪头丢进卤汤；到了那边，他用长长的勺撇出一层肉沫；一转身，又把油锅里挂架的大鲤鱼翻了个身。

除了大师傅，前来帮忙的都是一个“院”的亲戚，



智慧快餐  
郑辛遥  
真话不全说，假话不能说。

男的搭棚支桌，女的洗盘扫地，年纪轻的端大盘，我在桌前忙活。何谓端大盘？我和其他八个堂兄弟每人一个托盘，各自负责两桌。开席

## 夏天的雪

牛斌

共有32道菜，灶间还有一个长辈专门指挥，热卤小炒，酸汤冷拼，哪些需要用盆，哪些需要放碟，连上菜的顺序，都有讲究。

叔父用不到操心这些，他和另外两个堂叔在搭边棚。边棚除了遮阴，最重要的是防絮。这种震撼在进入县道就扑面而来了，乳白色的絮像是行者在云层里撒下一把种子，柔软、蓬松而密集，漫无边际不着痕迹，先是一朵一朵地横撞在挡风玻璃上，接着是成群结队，无所不及，一个词油然而生：夏天的雪。

这些“雪花”无法消融，它们的归宿是风，在所有风

可到达的地方：叔父的头发上很快就堆满了，一些调皮的甚至还往鼻子和嘴巴里钻；另一些飞到了大红色的账本上，像在窥探笔墨下的名字……“炸桌了！”我端着托盘站在灶间，听到叔父对大师傅急切地说。女方的两桌陪客在厢房里，院里声起16张桌子，每桌都膝盖碰膝盖地坐着，还有不少屁孩来回串桌，反正也没有位子可以坐。这是奔着大师傅的名头来的。如今，图个方便，红白事都包桌出去了，谁还大动干戈做这些？而且大师傅年岁上来，很少亲自上场了。

大师傅听说炸桌，似在预料中。叔父走过去发烟，安排远来的客人落座，本院的亲戚传了话，先请老人和妇孺吃席，备菜尚足，等下翻桌。这些热闹忙完了，有那么一忽儿异常安静，大伙儿眼神都在往灶间瞅。司仪开了开嗓喊道：“放炮……开席喽……”唢呐声起，鞭炮声唤醒了推杯换盏的酒席。我们九个端大盘的排成队，个个精神抖擞。大师傅熟知每道菜的位置，盯着捞肉的捞肉，摆碟的摆碟。像羊拐，到了我们托盘里已经过了四道功夫：大师傅捞肉，三叔置盆，二婶抓撒子，小姑放卷膜。这些流程他们早已娴熟，从

三年前秋季一个夜晚，银都路上，与杨育新认识。他亲和力十足，说到开心时，人会自座席里站起，招呼大家合影留念。直觉优先，这位率真有趣的人，值得交往。互加微信后，杨育新手机页面“五花八门情为上，三教九流义当先”几个字，让人印象深刻，受到感染，我赞他“是一位精致的利己主义者”。去年元宵节，作家潘真与杨育新在汲古斋传统笔会上，有个签约仪式，出版传记，热闹非凡的场景里，我靠近签约桌，录了短视频。因了作者与主人公都是熟人，书一出版，决定先睹为快。

1993年2月，杨育新在老城租创办画廊，画家唐云为他题匾“汲古斋”，叮嘱说：“你要把画廊办成书画家和老百姓都能进来的艺术殿堂，要让书画走进寻常百姓家。”杨育新悟性高，他牢记书画名家的殷殷告诫，扎进书画艺术圈，逢山开路，遇水叠桥，他的奇闻逸事有意思。一代京剧大家李如春穿过的蟒服，三件金蟒、一件银蟒，均出自上世纪40年代戏刚裁缝高手，金袍每件耗费黄金三两，收藏者即杨育新。现在，因为汲古斋要搬迁，展示于店堂内的那袭蓝包金蟒袍连同真人大小的樟木人偶，都被他送给了京剧演员李军的工作室。

上世纪80年代末，杨育新得知歌星朱明瑛到上海万体馆开演唱会。自小就是

第一次走进周国桢家，是在30年前。我见到了一墙“动物”，半屋残片。来不及打招呼，因为被震住了。那些“动物”栩栩如生，灵动、狡黠、顽皮、温和，连狮、虎也不见凶猛，只有勃勃生气。我一眼看到了“她”。

这是一只老猴，满脸憔悴，皮肤松弛，乳房下垂，老态龙钟，这哪是猴，分明是位老母亲！周先生听到了我的惊叹，高兴地说：“你看懂了这件作品！”这件名为“老外婆”的作品，创作于上世纪80年代，因战乱隔绝了几十年后，游子寻回故乡，他们的母亲，早已青丝变白发，垂垂老矣！作者塑造了一个历尽风霜、心如止水的艺术形象，那双混浊的双眼，令人黯然神伤。周先生说，艺术不仅要反映生活，跟上时代的脚步，还要能打动人心。

周国桢是新中国培养的第一批雕塑家，1954年毕业于中央美院，他放弃留校，选择了景德镇。在当时比较保守的瓷都，他以非凡的勇气闯出一片新天地。他的动物雕塑别具一格。他的心里充满激情，更多的是感恩。

出生在湖南农村的他，因家贫上不起学，是我们的党把一个放牛娃引入艺术殿堂，给了他广阔的天地。他的家国情怀，来自对党对祖国的拳拳之心。

1976年，人们迎来了希望，他创作了《天亮了》。一只报晓的公鸡，全身披着五彩缤纷的羽毛，昂首挺立，尽情高唱，喜悦之情，溢于言表，它唱出了人民的心声。1997年，香港回归，他构思了不少方案，都被自己推翻，最后意犹未尽，创作了系列作品。《亚洲虎》，一对母子虎，大虎慈和安详，小虎紧紧相依。《白猫黑猫》，把一句名言演绎得淋漓尽致……在众多庆香港回归艺术作品中，脱颖而出，成为人们争相收藏的纪念品。

周先生认为，艺术要走出象牙塔，植根于人民之中，只有让人们看懂、感动、喜欢，才真正成功。1996年，一轮生肖开始，他接受朋友的建议，开始创作生肖系列。第一件是“鼠”，怎么做出令人喜爱的鼠？他对生肖的理解是，这是中华民族特有的文化，每个炎黄子孙都有属于自己的生肖。不管现实中动物是什么样子的，不能照搬，要让它充满喜气。一次次推倒重来，最后呈现的鼠，一立一卧，憨态可掬。立鼠手捧寿桃，笑意盈盈，卧鼠丰满圆润，喜庆有余。这对“福鼠”，推翻了鼠的固有形象，受人追捧。

周国桢不断以作品演绎对党对祖国的深情。2021年，中国共产党建党百年，他已是期颐之年，又因身患重病，已无法工作。但他说，党的百年华诞，作为共产党员，一定要向党吐露心声。他艰难地坚持着，天天苦思冥想，又被自己一再否决。家人忧虑他的身体，劝他放弃，他说，我一定要创作出好作品，他终于完成了心愿。《唱支山歌给党听》，以藏族歌唱家才旦卓玛为原型，没有刻意雕塑细节，只有头和手精雕细刻，“我比党来比母亲”刻画得自然真切。作品用的是洁净无瑕的青釉，以示人民对党的一片赤子之心，也是周国桢对党的无限忠诚之情。

岁月是把雕刻刀，它雕刻了青春、活力和满腹的才情。如今，周先生老了，眼中失去了光亮，双手不能再玩泥巴，朋友们去看望他，他神情淡漠，沉默以对。只有满墙的雕塑无言地诉说他曾有过的辉煌。相信他的艺术会传世，因为“唱支山歌给党听”，这世上最美的歌，是他永远唱不完的曲，诉不尽的情，世人都听懂了。

什么时候开始的呢？像是在大师傅的汤勺上，飘落一种领域里的传承，一代一代，从村里每个人的出生开始，就与生俱来了。我抬起头，漫天的“雪花”还在飞舞着，它们飘落

在大师傅的汤勺上，飘落在我们行走的托盘里，飘落在酣畅的席桌上。但没人在意这些了，仿佛这些夏天的雪，也成了浓郁的亲情的一部分。

多年前的惊喜  
江妙春  
歌迷的他，当时正任液化所工会职工技协秘书长，征得工会主席同意后，托人买了50张好位置入场券发给同事。演唱会那天，朱明瑛在乐队伴奏中登场。杨育新目睹场景，从包里找出一本集邮册，拿了一支笔，从第十排顺台阶走到场边，双手一搭栏杆，燕子翻身般轻跳到有两三米落差的场地上，径直走到舞台边，朱明瑛唱完第一首歌，转身去更衣室，杨育新紧随其后，快到门口时，歌唱家转过身问：“你要干什么？”答：“我是歌迷，想请你签个名！”歌唱家迅速在集邮册上签了名。杨育新回到看台。后来，朱明瑛手持话筒走向舞台准备绕场一周，她边走边向观众挥手致意，还向看台走来，似乎在寻找什么。杨育新毫不犹豫地向围栏，向艺术家招手，当她在几十米开外看到他时，加快了步伐，同时向他伸出了手，他俯下身子，拉住她的手，行了一个吻手礼！过了二十多年，杨育新应邀主持一场慈善义拍后，与特演演员餐叙，席间聊到董永的好友朱明瑛，他就让董打电话，问朱明瑛是否还记得那情景。电话那头，朱回答“记得记得”，杨育新宛若老友一样和朱明瑛聊了几句。

作家用不短的篇幅，详述了细节。杨育新不按常规出牌，制造了太多的惊喜。《汲古斋传奇》是解读杨育新的一把钥匙。

## 七夕会

下雨天，白兰花的清香被雨水压下来，湿润的空气里，那一层水雾似乎就是白兰花的花气，特别幽好闻。

坐在“养心寄庐”二楼的美人靠上，斜看出去就是这棵葱郁的白兰花树，已有八九层楼高了，主干要两人才可合抱。1920年，瞿溪潘宅开建，1924年建成完工，白兰花在这期间植下，到今天，树龄也有一百多年了。

琦君在两篇文章里写到这棵白兰花。一篇是《下雨天，真好》：“墙边那株高大的玉兰花开了满树，下雨天谢得快，我得赶紧爬上去采，采了满篮子送左右邻居。玉兰树叶上的水珠都是香的。”她在《玉兰酥》里则写道：“白玉兰并不是白兰花。白兰花是六七月盛夏时开的花。花朵长长的，花苞像个橄榄核……母亲并不怎么喜欢白兰花。除了摘几朵供佛以外，都是请花匠阿叔摘下，满篮地提去送左邻右舍。”

## 白兰花小记

大朵

一本《我与小爱龙》散文集的事。另一件是琦君写给杨瑞津的书信，还有信中夹带的《父亲的两位知己》的手稿。有意思的是，琦君曾写过一篇题为《父亲的两位知己》的文章，“一九九七年四月十四日写于新泽西”，现在又看到另一篇《父亲的两位知己》，“二〇〇二年三月五日于纽泽西”。两篇文章在内容上都是琦君回忆父亲潘鉴宗的两位知己——刘景晨与杨雨衣，在与父亲的交往中给琦君留下的印象，其实则写了“杨伯伯”与“刘伯伯”给予她成长中人格形成的影响，字里行间溢出怀念故乡长辈的惆怅。琦君回故乡时，已八十五岁高龄，身体健康情况欠佳。这篇文章大概是琦君创作生涯中最后一篇作品，也是琦君留给故乡的最后一篇作品。

两篇文章，写在不同时期，不禁令人心生好奇。那日特地邀约杨瑞津先生在“金临轩”美术馆见面聊这两篇文章的来龙去脉。杨瑞津先生说，1997年，收集整理先祖刘景晨的诗稿，想请人作序，找到潘鉴

宗在杭州的亲戚朱履生，原意想请他作序，朱履生则推荐了琦君，然后把琦君的通信地址告诉了他，还叮嘱不要把地址告诉别人。于是杨瑞津写信邀请琦君写序，就有了第一篇《父亲的两位知己》，也由此开始了与琦君的通信往来，牵起了琦君与故乡的联系。后来，杨瑞津把此文的手稿捐给了温州市图书馆收藏。琦君的散文集《永是有情人》收录了这篇。2001年岁末，温州举办纪念刘景晨刘节座谈会，杨瑞津去邀请琦君为《刘景晨刘节纪念集》作序，于是就有了另一篇《父亲的两位知己》，后来文章以“梅花霜雪更精神”为题，作为《刘景晨刘节纪念集》的序言。

杨瑞津先生是杨雨衣裔孙，也是刘景晨孙女婿。多年来，一直倾力收集潘鉴宗、刘景晨、杨雨衣、琦君等温州先贤的资料，而不至于乡邦文化流散。杨瑞津先生说，琦君回乡时，他去见琦君，并告诉她前一封信中的《父亲的两位知己》的手稿已捐给温州市图书馆，问她另一篇的手稿是不是也要捐。琦君对他说：“你喜欢就留着吧。”

先人已杳如黄鹤。聪明的琦君，把“小春”留在了亲情怀拥的故乡。那个端着竹凳坐在后门口等“杨伯伯”与“刘伯伯”来的是“小春”，那个提着篮子站在白兰花树下的是“小春”……白兰花开了，又谢了。花开花落之间，不觉已百年。我也喜欢白兰花，一朵或两朵用丝线穿起来，别在衣襟上。这种老风习，有岁月的优雅，也有生活的甜香。

雅玩